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本数，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将前述额度的授权期限调整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如下：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将前述额度的授权期限调整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本次调整后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公司拟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合理布局资产，

创造更多收益，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

（三）调整后的额度与期限

公司拟使用在任一时点最高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均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结合对未来闲置自有资金的合理预计，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调整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等科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

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 风控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具体实施部门及相关人员将建立台账，及时跟踪理财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相关审议程序

2025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是在确保资金安全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1日